

工匠精神托举高原油田新伟业

——青海油田技能大师风采录

本报通讯员 李凌波

古人云：“南昆仑，北祁连，山下瀚海八百里，八百里瀚海无人烟。”
民谣称：“一年一场风，从春刮到冬；风吹石头跑，氧气吃不饱。”

就是在这样的艰苦环境中，青海石油人不仅一代又一代传承着“一卷行李一口锅，高举红旗战沙漠；渴了吃把昆仑雪，饿了啃口青稞馍”的豪情壮志和奋斗精神，培育了600多名以中华技能大赛获得者、首席技师、高级技师和技师为主体的高素质专家型和技能型创新型人才队伍。这些技能大师常年奋战在勘探开发和采油、采气、油气化工、工程技术施工等一线生产作业现场，成为一道亮丽的风景线。

护航油田高质量发展

格尔木液化天然气工厂一台流量计显示的数据不准确，系统工程师和技术人员研究了一个星期仍找不出原因。青海油田采气一厂的技能专家王富满应邀到现场一看，就指出了问题的症结所在。在场的工作人员纷纷伸出大拇指：“神了！”

在采油作业碰泵操作中，青海油田采油二厂昆北油区一度效率较低，且存在油井井口密封不严易污染环境等风险和问题。采油工何湘先后研发了“提高高含水井口密封效果”等三项省部级技术创新成果，解决了长期困扰日常生产的难题。

唐海光是格尔木炼油厂生产一车间的一名操作工，在核心关键设备“四机组”试车过程中，他及时发现事故隐患并冷静处理，挽回400多万元的经济损失。在随后的机组运行中，他又解决了一组汽轮机不能投用、特殊电机组自保等问题，创造经济效益近千万元。

10多年来，青海油田依据自身实际，从人才



青海油田八仙油区掠影。

李凌波摄

评价、能力培养、激励机制、作用发挥、创新交流、标兵树选、典型宣传等方面推进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先后实施百名领军人才、全员技能提升、技能奥运摘金、筑牢三个一线和百项成果推广、石油工匠筑梦等工程，涌现出了一批又一批高技能人才。专于修井的井下作业工张峰14年来获得国家专利20项、创新成果50多项，创造经济效益2000多万元；精于仪表修理的集输工姜宏，10余年参与技改新项目15项，解决生产难题24项，技术技能成果获奖25项，创造经济效益1000万元以上；善于攻关的采油工张华先自2009年开始，解决中国石油集团和青海油田生产技术难题22项，获得全国工程技术突出贡献奖……

就是这样一批贡献突出的技能大师，对油

田的勘探开发、生产建设起到了有力保障和推动作用，赢得了干部员工的点赞和褒奖。青海油田领导不止一次地说，在油田高质量发展进程中，这些技能大师功不可没。

“创新工作室”集聚人才

以第十六届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采油状元”史昆等技能专家名字命名的技能创新工作室，是技能大师发挥技能集聚效应的广阔舞台。多年来，青海油田共创建国家级、省部级、油田级技能专家和职工技术创新工作室21个。

王锡军是全国劳动模范、第十届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其工作室现有成员150余人，推出科技项目370余项，拥有国家专利121项，在全

国性期刊发表论文186篇，获得省部级项目一等奖12项、二等奖19项、三等奖16项。每年组织培训100课时1000人次以上，开发岗位技能培训课件60多个，已经培养高级技师19名、技师36名、岗位技术能手100多名。工作室每年给油田的开发建设带来2000余万元的经济效益。

吴正银创新工作室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培养的徒弟多数是出类拔萃的技能岗位人才。值得一提的是，走出其工作室的技能人才，在全国井下作业专业技能竞赛中1人获得银牌、2人获得铜牌、1人获得甲岗金奖、2人获得优秀选手奖，另外还有2人在中国石油集团技能竞赛中获得铜牌。

连续3届被聘为中国石油集团级焊工技能专家的杨永磊，先后参加青藏高原航空煤油生

产装置等40余项大小工程项目的焊接施工及管理，其中80万吨/年加氢改质装置被评为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由其领衔的工作室3次获评油田优秀职工技术创新工作室，研发成果在实践应用中创造直接经济效益2600多万元。

新时代年轻一代开启新篇章

在对青海油田能工巧匠的采访中，我们不仅看到了活跃在油田各条战线上的技能大师的风采，更看到了他们这种过硬作风和可贵精神对一批又一批年轻人的影响与带动，青年采油女工刘亦非、采气女工刘馨思雅和采油技师谢达鹏就是他们当中的佼佼者。

2020年10月，28岁的刘馨思雅代表青海油田参加全国采气工技能竞赛。在此前近4个月的高强度封闭训练中，她瘦了6.5公斤，膝盖磨烂了戴上护膝继续练，手上磨出了水泡用针扎破继续练。功夫不负有心人，经过激烈角逐，刘馨思雅取得了全国第三名的可喜成绩。

2021年，为解决采油作业难题，针对青海油田采油三厂地质构造复杂、高温、高盐等开发实际，26岁的刘亦非和相关技术人员面对一次次失败的失败始终咬牙坚持，用300多天的时间终于破解了难题，其成果在37口油井上的实践应用，帮助这一区域的油田实现了高效率稳产。

2022年7月，在全国采油工行业规格最高、影响最大、范围最广的第四届全国油气开发技能竞赛暨中国石油集团首届技能大赛中，面对来自全国各油气田的23支参赛队伍和127名参赛选手，35岁的谢达鹏凭借平时练就的过硬本领和集训时的刻苦训练夺得铜牌，以优异成绩载誉而归。

青海油田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石道涌说，在新时代新征程中，年轻一代的能工巧匠踔厉奋发，必将成为未来的技能大师，他们承载着高原油田建设青藏能源高地的明天和希望。

青海省2023年公开考录公务员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规定》及我省公务员考录有关政策，现将青海省2023年公开考录一级主任科员及以下和其他相当职级层次公务员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考录人数、程序、范围和条件

(一)考录人数。2023年全省公开考录一级主任科员及以下和其他相当职级层次公务员共1231名。具体考录职位计划请登录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www.qhpta.com)查询。

(二)考录程序。考试录用工作按照报名、资格审查、笔试、资格复审、面试、体检、考察、审批录用等程序依次进行。

(三)考录范围。除注明面向全国考录的职位外，其它考录职位均面向本省生源、本省高等院校毕业生或具有青海省户籍的人员考录。

退役士兵报名时，应具有青海省户籍、从青海省入伍或曾在青海省服役。

(四)报考条件。报考者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18周岁以上(2005年2月2日以前出生)，35周岁以下(1987年2月2日以后出生)，其中2023年应届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非在职)人员年龄可放宽到40周岁以下(1982年2月2日以后出生)；
 - 报考司法行政部门监狱、戒毒人民警察的人员，年龄要求18周岁以上、30周岁以下(1992年2月2日以后出生)，其中2023年应届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非在职)人员年龄放宽到35周岁以下；
 -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 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工作能力；
 - 具备拟报考职位所要求的相关专业和其他资格条件；
 - 报考人民警察职位的要符合《关于印发公务员录用体检特殊标准(试行)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82号)要求。
- 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在职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不能报考。
- 报考者不得报考录用后即构成公务员法第七十四条第一款所列情形的职位，也不得报考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以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担任领导成员的用人单位的职位。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 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 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 被开除公职的；
- 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 在各级公务员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
- 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被辞退未满5年的；
- 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的。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报名和资格审查采取网上报名、网上资格初审、网上缴费和网上打印准考证的方式进行。报名时间为2023年2月2日9:00至2月6日18:00。缴费时间为2023年2月2日9:00至2月9日23:30。报名调剂时间为2023年2月10日9:00—16:00。报考人员请登录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www.qhpta.com)，详细阅读网上报名操作步骤，认真按照操作步骤完成报名。报名和考试时必须使用有效居民身份证。报考人员登录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报名时，要在网上签订承诺书，如实提交有关信息和材料。每人限报考1个

职位。

除学历、学位及职位所需相关资格证书取得的时间外，报考年龄、工作经历等各类事项的时间截止日期为本次报名工作第一日。达不到条件要求的不予报名。资格审查贯穿考录工作全过程，在任何一个环节发现不符合条件者，即取消本次考录资格。

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人员可与青海省人事考试中心联系，办理减免费用手续。

报名结束后，符合加分政策的汉族考生，请于2023年2月11日至2月17日(休息日除外)，携带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户口簿及父母一方的工作证明等相关材料(所需具体材料请与职位所在州委组织部联系)，到报考职位所在州委组织部进行现场确认加分。未按规定时间要求进行现场确认的不予加分。符合加分政策人员，将在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上公示，请考生及时监督和查询。

笔试结束后，进入资格复审的考生，须向报考的省直招录机关、市州委组织部提交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退役证(限退役士兵)、户籍证明、准考证、学历证书以及报考职位资格条件所需有关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进行资格复审。考生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及职位所需相关资格证书的取得时间截止至2023年7月31日。未按期取得职位要求的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及其他相关资格证书的，取消其录用资格。考生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凡不提交证明材料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取消其本次考录资格。

三、笔试题目、权重、时间和地点

(一)笔试题目和权重。申论和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分值各为120分，申论和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各占笔试成绩50%。笔试成绩占考录总成绩60%，面试成绩占考录总成绩40%。笔试成绩、面试成绩和总成绩均保留2位小数。笔试单科缺考或成绩为零分的考生，取消本次考录资格。

笔试成绩计算方法：

笔试成绩= (申论与行测成绩之和 ÷ 申论与行测试卷满分之和) × 100 + 政策加分

(二)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时间为2023年2月25日：
行政职业能力测验 9:00—11:00
申论 14:00—16:30

具体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四、相关注意事项

(一)加分政策

- 报考六个自治州州级机关职位的少数民族考生，笔试成绩加3分；报考六个自治州所属县(市、行委)和大通县、互助县、民和县、化隆县、循化县及以下职位的少数民族考生，笔试成绩加5分。
 - 父母一方现在六个自治州工作(或现户籍在六个自治州)满3年及以上的汉族考生，报考六个自治州州级机关职位的，笔试成绩按以下规定加分：满3年不足10年加1分，满10年不足20年加2分，满20年及以上加3分；报考六个自治州所属县(市、行委)、乡镇机关职位的，笔试成绩按以下规定加分：满3年不足5年加1分，满5年不足10年加2分，满10年不足15年加3分，满15年不足20年加4分，满20年及以上加5分。
 - 报考定向考录职位的考生，笔试成绩的加分政策，按上述加分政策执行。
 - 退役士兵不报考定向考录职位的，笔试成绩加5分。符合以上各项加分政策的累计加分不超过5分。
- (二)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报考要求。在本省基层单位服务满2年且考核合格的大学生“村官”、西部计划志愿者(含青南计划人员)、“三支一扶”人员、特岗教师

报考定向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职位时，按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公务员局《关于从大学生“村官”等服务基层项目人员中考试录用公务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青人社厅发〔2011〕20号)有关要求执行。上述四类人员在基层服务的时限、地点及考核情况分别由团省委、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教育厅认定。

在军队服役5年以上的青海生源、从青海入伍或者具有青海省户籍的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可以报考定向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的职位。高校毕业生退役士兵是指：入伍前取得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专科及以上学历的退役士兵或者入伍前为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生并于2023年7月31日前取得专科及以上学历的退役士兵。

(三)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工作由省直招录机关、各市州委组织部负责，并向考生做好考录职位专业和资格条件的咨询解释工作。

(四)笔试题目《申论》答题要求。报考省直、西宁市、海东市职位的考生(报考藏汉、蒙汉双语职位的考生除外)，《申论》答题时，必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现代汉语)答题，使用其他语言文字答题部分不计分；报考各自治州及以下职位的考生，《申论》答题时，可选择本自治州自治主体民族语言文字答题。报考具有藏(蒙)语文字写作能力职位的考生，《申论》答题时，至少选择一题用职位要求的民族语言文字答题，并取得有效得分，否则按未达到职位资格条件要求处理，取消其本次考录资格。

(五)笔试成绩合格分数线。凡考录职位人数与资格复审人数比例为1:1的职位，笔试成绩达到合格分数线的进入下一考录环节，未达到笔试成绩合格分数线的人员取消进入下一考录环节资格。笔试成绩合格分数线是指：考录职位人数与资格复审人数比例大于1:1的所有进入资格复审人员(考录职位人数与资格复审人数比例为1:1职位进入资格复审的人员除外)的最后一名成绩。

其它职位需要递补的人员，未达到笔试成绩合格分数线的不再递补。

(六)体能测评和藏(蒙)语口语能力测试。面试前，报考人民警察和加试体能测评的特殊职位，须进行体能测评，测评工作由招录机关组织；报考藏(蒙)汉双语职位的考生须进行藏(蒙)语口语能力测试，测试工作由各州委组织部或省直招录机关组织。体能测评或藏(蒙)语口语能力测试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空缺的面试名额，按所在职位的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一次。

(七)开考比例。省、市州两级机关考录职位专业要求不按专业大类设定的职位，笔试开考比例要大于1:3；其他职位笔试不设开考比例。达不到开考比例的职位，按报名人数确定该职位考录人数。进入面试人员按计划考录人数与面试人数1:3的比例确定；计划考录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之比为1:1时，该职位考试总成绩最后一名考生的面试成绩未达到当天参加本组所有面试人员平均分的，取消进入下一考录环节资格。

(八)总成绩并列的处理。在笔试、面试结束后，考生总成绩出现并列的，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序，确定进入下一考录环节人选；笔试成绩相同的，按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成绩从高到低依次排序，确定进入下一考录环节人选；行政职业能力测验成绩相同的，由招录机关根据考察情况确定拟录用人选。

(九)体检、考察。体检、考察人选根据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照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工作的标准和要求，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由省直招录机关、各市州委组织部负责。体检环节空缺职位按该职位的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递补一次。考察及以后的考录环节不再递补。

(十)调剂补录。面试工作结束后，对未完成基层考录计划的职位，招录机关有补录需求的，可进行调剂补录，调剂补录工作由省委组织部统一组织实施。

调剂补录的方法：1.公布调剂补录职位计划。调剂补录职位计划，在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上向社会公布。2.报名。本批次进入面试并具有面试成绩，但未进入体检、考察环节的人员可报名参加调剂补录。符合条件的报考者，限报考1个职位，且不得改报。报名结束后，对调剂补录职位的报名情况统一进行公示，同时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工作由市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实施。3.核实笔试成绩。报名参加调剂补录人员的笔试成绩，由本批次的行政职业能力测验(占笔试成绩50%)、申论(占笔试成绩50%)成绩和政策加分累加计算。4.政策加分方法。调剂补录的政策加分与本批次考录政策加分一致。调剂补录的笔试成绩是否享受政策加分，由报考者所报考的职位确定。如果本批次享受了政策加分，而调剂补录的职位不享受政策加分，则从笔试成绩中减去政策加分的分数。如果本批次未享受政策加分，而调剂补录的职位享受政策加分，则在笔试成绩中加上政策加分的分数。调剂补录的笔试成绩，根据考生政策加分情况进行合成，合成后的笔试成绩，统一在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上公示。5.面试。资格复审通过后，按照调剂补录的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和考录人数与报考人数1:3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选。考录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之比为1:1时，该职位考试总成绩最后一名考生的面试成绩未达到当天参加本组所有面试人员平均分的，取消进入下一考录环节资格。6.合成总成绩。按调剂补录的笔试成绩占考录总成绩60%、调剂补录的面试成绩占考录总成绩40%进行合成，根据考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按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人选。调剂补录的其他相关事宜与本《公告》的相关规定一致。

(十一)雷同卷鉴定。笔试结束后，专业机构将对试卷进行雷同甄别，被认定为雷同答卷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十二)专业和学历。本《公告》中所称考录职位的专业，是指通过考试取得专业资格，并完成学业毕业的专业，学位证书和所学的辅修专业不视为报考考录职位要求的考录专业。考录职位专业以考生取得的学历证书中载明的专业为准。取得国外学历证书的考录考生，应当有国家教育部门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

(十三)基层服务年限。市州级机关新录用的公务员在市州级机关服务满4年后(含试用期)，方可交流到上级机关。县、乡镇机关新录用的公务员在录用职位所在市(州)辖区的同级或者下级机关服务满6年后(含试用期)，方可交流到上级机关、省内其他市(州)的同级或者下级机关、其他省的机关。

(十四)疫情防控。考生应当服从考试组织单位和录用机关的防疫工作要求，配合做好卫生防疫工作。请考生随时关注青海省人事考试信息网发布的疫情防控相关信息，提前做好准备工作，确保按要求顺利参加考试。

特别提醒广大考生，各级公务员主管部门和人事考试机构，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与公务员考试相关的培训班或编印公务员考试复习资料，请切勿上当受骗。

本《公告》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公务员现行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考录工作咨询电话：

中共青海省委组织部公务员二处：0971—8482336
青海省人事考试中心：0971—8258589(网上报名技术支持)

青海省公务员局
2023年2月1日